

上海市2024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4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4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部门）主要职能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是政府组成部门。

主要职能包括：

- （一）贯彻执行有关农业农村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有关农业农村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拟订涉农的财政扶持、农产品价格、农村金融保险、农业进出口等政策。
-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和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体育、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推进农民持续增收,协调推进农村综合帮扶工作,指导、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工作。
- （三）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管理工作,依照有关规定,管理农村宅基地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按照分工,管理农业农村标准化工作。
- （四）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研究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负责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 （五）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蔬菜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指导农垦相关农业产业的发展。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 （六）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贯彻执行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相关监督管理工作。
- （七）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以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负责外来物种监督管理。
- （八）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指导渔政、渔港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贯彻执行有关农业生产资料的国家标准。指导现代种业市场体系建设。负责农药生产、经营、使用和质量监督管理,负责肥料有关监督管理,负责农作物种子、种苗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兽药质量、兽药残留限量和残留检测方法国家标准。负责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监督管理。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 （九）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依职权认定疫情并组织扑灭。
- （十）负责农业投资管理。研究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市级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研究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 （十一）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 （十二）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
- （十三）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务,组织开展有关农业的国内国际交流合作,具体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部门）机构设置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本部以及下属18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2家，事业单位17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本部
2. 上海市水产研究所
3. 上海市农村经营管理站
4. 上海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5. 上海市农业科技服务中心
6. 中荷农业部上海园艺培训示范中心
7. 上海农业展览馆
8. 上海市农业科学院
9. 上海市动物无害化处理中心
10. 上海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11. 上海市农业机械鉴定推广站
12. 上海市农业机械研究所
13. 上海市农业生物基因中心
14. 上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15. 上海市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16.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老干部活动室
17. 上海市乡村振兴研究中心
18. 上海市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研究中心
19.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执法总队（上海市动物卫生监督所、上海渔港监督局）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用车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4年，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收入预算268,8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4,19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297万元；事业收入32,431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2,176万元。

支出预算268,8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34,19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297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234,19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29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委属事业单位人员（含退休人员）工资及绩效有所调整；2024年公用经费按照定额标准足额测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教育支出”科目1,705万元，主要用于教育类单位的人员经费、日常运作经费支出。
2. “科学技术支出”科目56,558万元，主要用于科学研究类单位的人员经费、日常运作经费以及学科建设等专项研究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16,782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社会保险费中的养老保险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4,659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社会保险费中的医疗保险。
5. “农林水支出”科目148,354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农业规划发展及研究、农业安全保障及运行监测、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等经费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6,135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

2024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341,932,756	一、教育支出	17,845,965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341,932,756	二、科学技术支出	811,794,388
2、政府性基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448,875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卫生健康支出	48,122,356
二、事业收入	324,306,075	五、农林水支出	1,574,369,17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住房保障支出	62,417,295
四、其他收入	21,759,216		
收入总计	2,687,998,048	支出总计	2,687,998,048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17,845,965	17,045,397			800,568
205	05		广播电视教育	17,845,965	17,045,397			800,568
205	05	01	广播电视学校	17,845,965	17,045,397			800,56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11,794,388	565,583,648	234,208,960		12,001,779
206	03		应用研究	811,794,388	565,583,648	234,208,960		12,001,779
206	03	01	机构运行	20,695,871	13,694,092			7,001,779
206	03	02	社会公益研究	781,720,767	546,041,807	230,678,960		5,000,000
206	03	04	专项科研试制	3,530,000		3,530,000		
206	03	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5,847,750	5,847,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448,875	167,818,972	2,193,941		3,435,96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3,448,875	167,818,972	2,193,941		3,435,96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32,920	8,632,92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367,447	43,449,427			1,918,020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671,875	77,226,888	1,462,627		982,36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933,833	37,711,338	731,314		491,181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2,800	798,400			44,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122,356	46,594,239	914,142		613,97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074,356	46,546,239	914,142		613,97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988,838	6,988,83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1,085,518	39,557,401	914,142		613,975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8,000	48,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8,000	48,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74,369,170	1,483,542,887	86,349,133		4,477,150
213	01		农业农村	1,495,189,010	1,404,562,727	86,149,133		4,477,150
213	01	01	行政运行	140,125,845	140,125,845			
213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856,002	126,856,002			
213	01	04	事业运行	220,996,211	174,899,782	44,864,029		1,232,400
213	01	05	农垦运行	23,700,000	23,700,000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45,392,106	335,500,306	6,647,050		3,244,750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40,974,730	33,973,770	7,000,960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8,580,591	51,462,859	17,117,732		
213	01	10	执法监管	78,164,383	78,164,383			
213	01	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5,614,800	5,614,800			
213	01	12	行业业务管理	3,589,980	3,589,98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150,887,517	150,887,517			
213	01	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23,390,800	23,390,800			
213	01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149,626,610	144,067,248	5,559,362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107,412,000	107,412,0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877,435	4,917,435	4,960,000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8,000,000	78,000,000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78,000,000	78,000,000			
213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80,160	980,160	200,000		
213	99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80,160	980,160	2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417,295	61,347,613	639,899		429,78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2,417,295	61,347,613	639,899		429,782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3,987,295	42,917,613	639,899		429,78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8,430,000	18,430,000			
合计				2,687,998,048	2,341,932,756	324,306,075		21,759,216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17,845,965	8,274,759	9,571,206
205	05		广播电视教育	17,845,965	8,274,759	9,571,206
205	05	01	广播电视学校	17,845,965	8,274,759	9,571,20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11,794,388	357,509,422	454,284,966
206	03		应用研究	811,794,388	357,509,422	454,284,966
206	03	01	机构运行	20,695,871	15,663,629	5,032,242
206	03	02	社会公益研究	781,720,767	341,845,793	439,874,974
206	03	04	专项科研试制	3,530,000		3,530,000
206	03	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5,847,750		5,847,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448,875	173,448,87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3,448,875	173,448,87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32,920	8,632,92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5,367,447	45,367,447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671,875	79,671,87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933,833	38,933,833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42,800	842,8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122,356	48,074,356	48,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074,356	48,074,35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988,838	6,988,83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1,085,518	41,085,518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8,000		48,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8,000		48,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74,369,170	298,254,851	1,276,114,319
213	01		农业农村	1,495,189,010	298,254,851	1,196,934,159
213	01	01	行政运行	140,125,845	125,924,849	14,200,996
213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856,002		126,856,002
213	01	04	事业运行	220,996,211	172,330,002	48,666,209
213	01	05	农垦运行	23,700,000		23,700,000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45,392,106		345,392,106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40,974,730		40,974,730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8,580,591		68,580,591
213	01	10	执法监管	78,164,383		78,164,383
213	01	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5,614,800		5,614,800
213	01	12	行业业务管理	3,589,980		3,589,98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150,887,517		150,887,517
213	01	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23,390,800		23,390,800
213	01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149,626,610		149,626,610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107,412,000		107,412,0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9,877,435		9,877,435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8,000,000		78,000,000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78,000,000		78,000,000
213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80,160		1,180,160
213	99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180,160		1,180,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417,295	62,417,29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2,417,295	62,417,295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3,987,295	43,987,295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8,430,000	18,430,000	
合计				2,687,998,048	947,979,556	1,740,018,491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341,932,756	一、教育支出	17,045,397	17,045,397		
二、政府性基金		二、科学技术支出	565,583,648	565,583,64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818,972	167,818,972		
		四、卫生健康支出	46,594,239	46,594,239		
		五、农林水支出	1,483,542,887	1,483,542,887		
		六、住房保障支出	61,347,613	61,347,613		
收入总计	2,341,932,756	支出总计	2,341,932,756	2,341,932,756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17,045,397	7,514,191	9,531,206
205	05		广播电视教育	17,045,397	7,514,191	9,531,206
205	05	01	广播电视学校	17,045,397	7,514,191	9,531,20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65,583,648	341,708,682	223,874,966
206	03		应用研究	565,583,648	341,708,682	223,874,966
206	03	01	机构运行	13,694,092	8,661,850	5,032,242
206	03	02	社会公益研究	546,041,807	333,046,832	212,994,974
206	03	99	其他应用研究支出	5,847,750		5,847,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818,972	167,818,97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818,972	167,818,972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32,920	8,632,92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449,427	43,449,42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226,888	77,226,888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711,338	37,711,338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8,400	798,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594,239	46,546,239	48,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546,239	46,546,23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6,988,838	6,988,83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9,557,401	39,557,401	
210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8,000		48,000
210	99	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48,000		48,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83,542,887	293,634,454	1,189,908,433
213	01		农业农村	1,404,562,727	293,634,454	1,110,928,273
213	01	01	行政运行	140,125,845	125,924,849	14,200,996
213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856,002		126,856,002
213	01	04	事业运行	174,899,782	167,709,605	7,190,177
213	01	05	农垦运行	23,700,000		23,700,000
213	01	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335,500,306		335,500,306
213	01	08	病虫害控制	33,973,770		33,973,77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3	01	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1,462,859		51,462,859
213	01	10	执法监管	78,164,383		78,164,383
213	01	11	统计监测与信息服务	5,614,800		5,614,800
213	01	12	行业业务管理	3,589,980		3,589,980
213	01	22	农业生产发展	150,887,517		150,887,517
213	01	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23,390,800		23,390,800
213	01	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144,067,248		144,067,248
213	01	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107,412,000		107,412,0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917,435		4,917,435
213	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78,000,000		78,000,000
213	08	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78,000,000		78,000,000
213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980,160		980,160
213	99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980,160		980,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1,347,613	61,347,61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61,347,613	61,347,61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2,917,613	42,917,613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8,430,000	18,430,000	
合计				2,341,932,756	918,570,151	1,423,362,605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类	款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737,838,782	737,838,782	
301	01	99,464,564	99,464,564	
301	02	104,618,920	104,618,920	
301	03	1,674,200	1,674,200	
301	07	300,089,445	300,089,445	
301	08	77,226,888	77,226,888	
301	09	37,711,338	37,711,338	
301	10	45,050,585	45,050,585	
301	11	1,495,654	1,495,654	
301	12	4,120,035	4,120,035	
301	13	42,917,613	42,917,613	
301	99	23,469,540	23,469,540	
302		131,840,477		131,840,477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1	办公费	6,704,080		6,704,080
302	02	印刷费	1,579,100		1,579,100
302	03	咨询费	2,313,274		2,313,274
302	04	手续费	43,056		43,056
302	05	水费	2,117,312		2,117,312
302	06	电费	13,866,602		13,866,602
302	07	邮电费	3,994,571		3,994,571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5,838,330		15,838,330
302	11	差旅费	8,392,742		8,392,742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356,000		2,356,000
302	13	维修(护)费	13,532,224		13,532,224
302	14	租赁费	1,948,875		1,948,875
302	15	会议费	1,360,300		1,360,300
302	16	培训费	1,771,661		1,771,661
302	17	公务接待费	813,000		813,00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4,117,945		4,117,945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25	专用燃料费	280,000		280,000
302	26	劳务费	2,719,500		2,719,5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6,198,700		6,198,700
302	28	工会经费	10,214,556		10,214,556
302	29	福利费	17,545,680		17,545,68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08,700		3,408,7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890,000		3,89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34,269		6,834,26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551,867	42,551,867	
303	01	离休费	1,817,706	1,817,706	
303	02	退休费	40,734,161	40,734,161	
310		资本性支出	6,339,026		6,339,026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3,959,026		3,959,026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805,000		805,00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575,000		1,575,000
合计			918,570,151	780,390,649	138,179,503

2024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756.77	235.60	81.30	439.87	99.00	340.87	2,922.28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756.7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9.0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235.6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39.8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59.00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车辆报废更新实际需求，安排车辆更新购置费用。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99.0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99.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根据车辆报废更新实际需求申请经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340.8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4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根据车辆运维实际需求申请车辆运维费预算。

（三）公务接待费81.3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4年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部门）下属2家机关和1家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2,922.28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21,099.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350.6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810.8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6,937.84万元。

2024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2,625.85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6,562.95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9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4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142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66,042.74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31日，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共有车辆139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5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执法执勤用车2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离退休干部用车7辆、其他用车92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42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6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6辆；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5台（套）。

执法装备运行维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对渔业航标、渔政执法船、执法装备、公务码头的运行维护。对上海市横沙渔港2座渔业航标进行全年日常维护保养，确保航标效能。对总队所属渔政执法船配齐船员，并进行维护保养和运行保障，确保渔政船的安全，完成渔政巡航检查任务。

二、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行政执法船舶管理办法》、《国内海洋渔船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渔业航标管理办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长江流域禁捕有关工作的通知》、农业农村部《全国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基本装备配备指导标准》、上海市工程设备监理行业协会《关于发布〈上海市工程设备监理收费规定（参照标准）〉的通知》（沪设监协〔2009〕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和海上设施检验条例》、《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1）、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物料安全规定等政策。

三、实施主体

由本单位信息装备科、渔政渔港科和五大队实施本项目。

四、实施方案

按照安全生产要求对渔政执法船、航标和执法装备进行检验维修保养和运行。

五、实施周期

1月至12月实施完毕。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预算申请3539.712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信息化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有4个信息化系统组成，分别为上海市境道口动物防疫监控系统（运维）、上海市渔港渔船监管系统（运维）、农业综合执法监管信息系统一期（运维）、上海市长江禁捕智能管控系统(运维)。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关于上海市长江禁捕智能管控系统项目的审核意见》（沪经信推【2021】733号）。

三、实施主体

本单位信息装备科负责实施该项目。

四、实施方案

全面提升本市农业综合执法能力。

五、实施周期

1月至12月实施完毕。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预算申请1333.5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老干部学习慰问活动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该项目主要是落实离退休干部政治和生活待遇，为离退休老同志提供管理和服

二、立项依据

根据党和国家的有关老干部政策文件设立。《中共中央关于建立老干部退休制度的决定》中发[1982]13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中组发[2008]10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3号

三、实施主体

老干部活动室及机关离退休党委

四、实施方案

根据老干部活动室及机关离退休党委工作计划安排

五、实施周期

2024年全年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项目预算资金96.52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老同志开展学习慰问活动等支出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长江口中华鲟自然保护区基地二期日常运行与保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长江口中华鲟自然保护区基地二期基地的能源及服务保障项目，长江口中华鲟自然保护区基地二期建设工程项目被列入上海市重大建设项目，市建设财力保障的基建项目部分初设批复概算 9.47 亿元，项目规划用地红线面积为175347平方米，红线内新建总建筑面积为39630平方米，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2863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1000平方米。二期基地的建设以中华鲟、长江江豚等珍稀水生动植物保育、生态模拟、科学研究及科普展示为目的，建有相关功能池。二期基地项目已于2023年9月竣工验收备案，本项目是为了保障长江口中华鲟自然保护区基地二期建设工程交付使用后，配套建设、初期运行阶段能源供给充足及时，后勤保障服务不脱节，具有实施的必要性和迫切性。

二、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2017）、《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农业部令第1号）（2013年修正）、《上海市中华鲟保护管理条例》（2020）、《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202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长江水生生物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8〕95号）、《中华鲟拯救行动计划》（2015-2030年）、《长江江豚拯救行动计划》（2016-2025年）、《崇明区总体规划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7-2035）》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研究中心

四、实施方案

- 1、安保、环境卫生、职工食堂、远郊交通服务：通过招投标形式，以社会专业公司提供服务的形式，中心相关部门监督管理，加强日常保障工作，每季度通过满意度调查等方式进行打分考核。
- 2、水电气通信：每月按时缴费，制定节能减排方案，加强内部宣传。
- 3、运行维修维护及功能完善：按规范通过招投标、比价等形式，以社会专业运维公司进行设施设备维护保养；设备更新根据设备资产报废体量进行购置更换。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我中心长江口中华鲟自然保护区基地二期日常运行与保障总预算1511.44万元，包括运行维修维护及功能完善、日常基础保障、项目其他费3个部分费用组成。运行维修维护及功能完善申请预算资金508.38万元，主要涉及机电运维、室外湿地运维及基础设施设备维修等；日常基础保障申请预算资金969.31万元，主要涉及安保保洁等物业服务及水电气等能耗费用等；项目其他费申请预算资金33.75万元，主要涉及财产险等。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开办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长江口中华鲟自然保护区基地二期建设工程配套项目，主要在中心基地二期D、E馆及A4海水池区域实施，在二期工程建成交付基础上，开展D馆手术室、维生平台，E馆保育池操作平台、保育池转运装置，海水池遮阳系统、海水水源和尾水处理系统，保育工作配套设备的建设、安装及采购，为尽早发挥二期项目规划功能、保障珍稀水生野生动物保育、研究、科普等工作提供支撑。二期工程位于崇明陈家镇瀛东村南分场，北至规划道路，东至护鲟路（东侧用地红线位于河道中间），南至滨江绿堤，东南侧为中华鲟保护基地一期，西北侧为鸟类生态保护区基地及商业服务用地。工程项目规划养殖鲟类107吨，豚类52头。

二、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2021）、《上海市中华鲟保护管理条例》（2020）、《中华鲟拯救行动计划》（2015-2030年）、《长江江豚拯救行动计划》（2016-2025年）《崇明世界级生态岛发展“十四五”规划》、《关于长江口中华鲟自然保护区基地二期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沪发改投[2019]1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研究中心

四、实施方案

二期建设工程配套项目主要分为五项建设内容：科普展陈系统配套、养殖设施设备配套、基础设施配套、基础设备配套及实验室配套建设项目。其中实验室配套建设项目不在本次项目申报范围内。

1科普展陈系统配套建设：根据二期项目功能定位，按照“既相对独立，又有机联动”原则优化基地功能布局，由E馆、中心广场、A3暂养池及配套人工湿地、A4海水池、公共停车场构成科普宣教功能区，占地面积约30820平方米（46亩），主要用于公众科普宣传教育，承担面向社会公众特别是青少年的科普宣传、研学实践和生态体验，来访接待，人工湿地养殖系统示范，工业化养殖系统示范等功能。

2二期基地养殖设施设备配套：补充必要的D馆、E馆、A4海水池等区域物种保育设施设备，计划实施E馆保育池操作平台、E馆保育池水生生物转运装置、E馆海水水源和尾水处理系统、海水池遮阳系统等养殖设施设备配套建设。

3二期基础设施配套：主要计划开展一二期办公及业务用房功能改造、一二期厨房及备餐间改造、办公、职工值班家具配套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4二期基础设备配套：根据二期基地业务的实际所需，主要计划配置高空作业平台、叉车、非公路用四轮电动车、保洁、绿化设备、电动车充电设备、安全设备、职工值班生活设备配套等设备，用以保障运行，提升管理能力。

五、实施周期

本项目建设内容计划分年实施（2022-2025年）。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2024年度安排预算1986.44万元，其中科普展陈系统配套建设1306.73万元、二期基地养殖配套设施设备83.37万元、二期基础设施配套486.49万元、二期基础设备配套58.91万元，项目其他费用50.94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畜禽遗传资源质量动态监测专项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畜禽遗传资源质量动态监测专项工作是我单位畜牧技术推广部门开展的职能性工作。目前上海拥有20家原种畜禽场（站），具有丰富的畜禽遗传资源，是本市发展种源畜牧业、提高种畜禽生产水平和提供优质畜禽产品的基础和核心素材，是打好种业翻身仗的宝贵种质资源。专项的实施有利于种畜禽场选育高水平的畜禽品种，养殖场（户）获得优秀的畜禽，从而提高生产水平，使市民买到优质的畜禽产品，也有利于主管部门及时掌握本市畜禽品种的质量动态。

二、立项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第十八条 国家扶持畜禽品种的选育和优良品种的推广使用，支持企业、院校、科研机构和技术推广单位开展联合育种，建立畜禽良种繁育体系。”“第二十三条 省级以上畜牧兽医技术推广机构应当组织开展种畜质量监测、优良个体登记，向社会推荐优良种畜。”“第五十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组织畜牧兽医行政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主管部门，依照本法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加强对畜禽饲养环境、种畜禽质量、饲料和兽药等投入品的使用以及畜禽交易与运输的监督管理”。

2. 《国务院关于促进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发（2007）4号]提出“加快种畜禽性能测定站建设，强化种畜禽质量检测，不断提高种畜禽质量。”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四、实施方案

2023年6-7月立项，8-12月评审，2024年1月项目启动，2024年12月项目完成。2024年初，向各相关单位发放测定计划通知，安排各单位测定品种和数量。全年完成测定种猪日增重、饲料转化率252头，屠宰性能和肉质测定63头，活体背膘厚及眼肌面积监测800头、种公畜精液质量监测112头份，冷冻精液监测70头份；种鸡屠宰测定240只，种蛋质量测定600个；基因检测200份；根据场内测定数据开展上海优良种猪登记。7月上旬向各原种猪场发出测定通知。测定猪应附带有出生日期、产仔数、产活仔数、初生重、初生窝重等个体资料。原种猪场提供测定猪疫苗注射记录、当地动物防疫监督机构签发的检疫证明。测定主要内容有生长性能测定、活体背膘厚和眼肌面积测定、屠宰和肉质测定等。12月完成测定工作。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度财政预算安排139.43万元，项目内容主要包括，种猪测定；种畜禽基因检测；地方猪血液生化、精液质量监测；牛冷冻精液检测；种鸡种质和蛋品测定；种猪活体背膘厚和眼肌面积测定；上海水牛标准预研制。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上海市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专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该项目采集检测耕地土壤样品，应用GIS技术开展全市耕地质量评价、制作土壤养分相关图件制作和等级划分，了解本行政区域内耕地质量等级情况，为农业农村委2025年发布全市质量等级提供技术支撑。耕地质量等级评价结果同时为完成粮食安全省长负责制和自然资源负债表中相关考核提供依据。

二、立项依据

根据农业部令2016年2号文件《耕地质量调查监测与评价办法》第二十五条“各级耕地质量监测机构应当运用耕地质量调查和监测数据，对本行政区域内耕地质量等级情况进行评价。农业部每5年发布一次全国耕地质量等级信息。省级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每5年发布一次本行政区域耕地质量等级信息，并报农业部备案。”

三、实施主体

项目由上海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由上海市农业委员会农田建设管理处监督、检查考核。

四、实施方案

1. 开展历史资料收集；2. 确定调查采样的样点；3. 完成样品数量及采集；4. 开展调查内容；5. 开展分析检测；6. 全程质量控制；7. 数据更新与地力评价；8. 技术培训、评审；9. 图件制作与成果报告

五、实施周期

本专项为其他一次性项目。根据农业农村部及市农业农村委的工作任务和要求开展。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申请专项总经费565.921万元，其中土壤样品采集78.16万元，土壤样品制样39.08万元，农产品样品采样、制样16.995万元，样点基础信息调查39.08万元，粮田土壤样品必测项目86.75万元，菜田土壤样品必测项目96万元，果园及经作土壤样品必测项目34.38万元，土壤样品选测指标56.65万元，农产品样品检测25.75万元，全程质量控制53.076万元，数据更新与地力评价20万元。技术培训、评审、总结20万元。

经费执行进度为：第一季度160万元，第二季度160万元，第三季度160万元，第四季度85.921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后勤保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后勤保障项目分3方面：远郊保障服务、绿化养护、安保服务。通过购买社会化后勤服务，优化整合后勤资源，助力后勤服务，使后勤服务趋向社会化、专业化、商品化，通过购买服务提高后勤的保障能力，便于使用单位的管理，更加符合单位管理要求。

二、立项依据

根据沪绿容 [2011]163号文件，上海市绿化和市容局关于《实施《上海市绿地养护概算定额（2010）》的指导意见编制。

三、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上海市农业科学院具体实施。

四、实施方案

（一）远郊交通保障：

财政预算批复后，由行政处和财务处及时根据政府采购规定进行招投标工作。中标方（乙方）在中标后，需将合同金额的10%作为服务质保金（无利息）交付农科院（甲方），待合同期满进行考核后退还给乙方。甲方在收到乙方的质保金后，将合同金额的60%付给乙方作为乙方的启动资金。车辆保障服务费每半年结算一次，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并经核实后办理财政支付手续进行支付。

（二）绿化养护服务：

财政预算批复后，由行政处和财务处及时根据政府采购规定进行招投标工作。中标方（乙方）在中标后，需将合同金额的10%作为服务质保金（无利息）交付农科院（甲方），待合同期满进行考核后退还给乙方。甲方在收到乙方的质保金后，将合同金额的60%付给乙方作为乙方的启动资金。养护费每半年结算一次，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并经核实后办理财政支付手续进行支付。实施保障措施：1. 建立养护考核制度。认真按照园林绿化行业的标准、规范、本合同的要求以及甲方代表人依据本合同发出的指令进行养护，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和考核，为检查、考核提供便利条件。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标准进行随机检查和定期考核，发现养护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要求乙方采取补种、更换、重做、修复等一切补救措施，直到符合约定标准。2. 保证金保障措施。中标单位交合同款的10%给甲方作为合同履行保证金。保证金与养护质量挂钩。达不到合同约定的养护质量标准时，双方约定按照以下方式核减保证金：a、养护质量考核不达标的全额扣除保证金，并追究责任作出进一步赔偿。b、养护质量考核仅为合格的扣保证金的30%。c、养护质量考核为优良的不扣保证金。d、服务期内每半年考核一次。

（三）安保服务：

财政预算批复后，由行政处和财务处及时根据政府采购规定进行招投标工作。中标方（乙方）在中标后，需将合同金额的10%作为服务质保金（无利息）交付农科院（甲方），待合同期满进行考核后退还给乙方。甲方在收到乙方的质保金后，将合同金额的60%付给乙方作为乙方的启动资金。安保服务费每半年结算一次，甲方在收到乙方发票并经核实后办理财政支付手续进行支付。招标完成签订合同后，按合同实施，当年实施完毕。

五、实施周期

根据财政专项资金的执行进度要求，预计2024年第一季度执行25%，第二季度执行50%，第三季度执行75%，11月份执行90%，12月10日前执行100%。资金按季推进，计划合理，可按计划实现。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年度预算财政资金1231.98万元，其中：远郊保障服务474万元；绿化养护264.89万元；安保服务493.09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科研能力提升建设及保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科研能力提升建设及保障专项主要由市农科院种质资源圃建设项目（第二年度）、房屋及设施保障修缮改造、实验室及辅助设施能力提升改造和建设其他费用构成。市农科院种质资源圃建设项目主要包含核心种质资源圃、挂藏室、冷库、排灌系统、立体长廊建设、资源圃隔离和保种相关的配套工程与设施设备的提升。资源圃的建设对种质资源创新、重要功能基因的挖掘、重大品种的培育都具有重要意义，极大提升了上海市农业科学院的现代生物育种能力，助力其更好服务上海乡村振兴和新时代都市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华漕院区各类用房中建于上世纪60~70年代的房屋面积有4.2万m²，2000年后房屋只有两栋1.1万m²，奉浦院区各实验楼和庄行试验站的农田配套辅助房屋设施建设至今也有15年，房屋必须定期维护修缮。华漕钴-60辐照装置的使用已达到设计服务年限，该装置于2019年通过了有条件延续至2023年12月31日，依据现在辐射安全许可要求，华漕钴-60辐照装置需要进行结构安全性加固等安全防护处理后，方可再申请延寿使用许可，考虑该装置设计年限及后续维护安全措施、运行综合成本等因素，需对钴源和辐照装置进行退役处理。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1-2025年）》【沪府（2020）84号】提出：提升现代种业创新能力。建立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体系，实施现代农业种质创新与示范工程，加大地方特色种质资源保护与开发力度。

三、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上海市农业科学院具体实施。

四、实施方案

“市农科院种质资源圃建设”项目，2023年度已安排财政预算资金2173.22万元，2024年预算安排3938.87万元。该项目于2023年8月份完成招标，9月份开工，预计2024年9月底前完工。2023年12月，深化设计和现场核对；2024年1季度完成项目投资控制清单编制和招标工作；2024年2-3季度实施并完成；2024年10月完成结算和验收。为做好各项工作，提高财政性资金使用效益，提前按照应有的技术规范做好前期策划、编制预算和实施准备工作，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根据我方方案要求做好房屋检测、初步设计和投资测算等工作。日常修缮项目由行政管理处牵头，财务管理处、实施单位等部门，根据招投标法、政府采购及工程招标限额等要求进行招标，确定施工单位，施工期间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做好质量、进度、安全、投资控制，项目结束及时做好竣工验收工作。

五、实施周期

“市农科院种质资源圃建设”项目预计2024年1季度完成项目投资控制清单编制和招标工作；2024年2-3季度实施并完成；2024年10月完成结算和验收。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年度预算财政资金4795.51万元，其中：市农科院种质资源圃建设3938.87万元；房屋及设施保障修缮改造461.64万元；实验室及辅助设施能力提升改造270万元；建设其他费用125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农业科技创新支撑领域研究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农业科技创新支撑领域研究项目主要围绕：增强创新支撑条件、提升现有国家级、部市级平台的综合能力、培养科技创新团队和对外合作交流，是在农科院原有学科体系基础上实现创新支撑能力提升，使创新链更好地服务产业链和价值链，保持农业科技创新的领先水平和发挥农业科技创新的引领作用。力争到“十四五”末，学科方向布局更加优化，协同创新能力明显增强，在解决区域共性关键技术问题和全产业链科技需求方面形成有力的科技支撑，获得一批重大标志性成果，科研条件保障更加有力，平台和基地支撑作用显著提升，打造具有国际视野、都市特色、引领全国的高水平现代化科研院所，成为国内一流、国际先进的现代农业科技创新中心。以卓越团队为例，各类团队在首轮“卓越团队”建设的经验和基础上，进一步谋划大项目、争取大平台、取得大成果、实现大突破，以争取国家级项目及资源、获得国家及省部级科技奖励、提升科技成果熟化、转化水平等多维目标和考核指标，5年内主持获得国家级科技进步奖1-2项、省部级科技进步奖20项，获得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级以上2项，实现成果转化及三技服务收入6000万以上，新增国家级人才1-2名，全力推动我院团队建设再上新台阶，全面提升团队综合水平和国内外竞争力。

二、立项依据

《上海城市总体规划（2017-2035年）》中明确提出了“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的论述。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创中心，是上海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重要载体，也是上海能够做好改革开放排头兵，创新发展先行者的关键因素。上海科改“25条”激发了科技创新活力，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提升科研质量与绩效，增强科技创新中心策源能力的效果初步显现。

三、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上海市农业科学院具体实施。

四、实施方案

本项目主要按以下4方面开展：1. 应用基础研究：重点支持种质资源创新领域；生态农业学科领域；农产品安全营养与保鲜加工领域；智能设施农业领域；都市特色新学科建设领域等，推进应用基础研究。2. 农业科技创新平台能力提升建设：通过提升农科院国家、农业部及上海市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中心等各类科技创新平台综合能力，充分发挥这些平台在科技创新中的技术支撑作用。3. 创新团队建设：着力培养一批科技创新团队，制订助跑、攀高、卓越团队三个不同层次的人才培养计划，以促进年轻科技骨干和高层次科研团队的培养，实现我院人才强院战略。4. 国际合作交流创新：我院的国际合作交流创新项目主要包含CIMMYT-中国上海试验站中心，2024年度主要开展以下研究：CIMMYT高层次专家引进和合作交流；中国特用玉米研究中心人员赴CIMMYT考察学习；特用玉米资源引进、评价和优良品种开发；新品种国际测试和种植示范。

五、实施周期

根据财政专项资金的执行进度要求，预计2024年第一季度执行25%，第二季度执行50%，第三季度执行75%，11月份执行90%，12月10日前执行100%。资金按季推进，计划合理，可按计划实现。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年度预算财政资金6441万元，其中：应用基础研究2317万元；农业科技创新平台能力提升建设745万元；创新团队建设3079万元；国际合作交流创新3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仪器设备更新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近年来科学技术的高速发展，我院现有的仪器设备很大程度上无法满足科研实验的需求，制约了科研能力的提高和创新。特别是在我院新学科的能力建设上，与国内外研究前沿还存在很大的差距，主要还是科研平台基础条件的不健全。我院现有10大学科建设群，在整体规划的基础上，考虑5年一个周期，每年更新或新增的大型仪器设备主要优先解决一些提高检测精度、监测灵敏度、效能提高、实验室必备、国际先进的设备，确保我院在科研能力基础设施上能保持一个较为先进、可持续研究发展水平。

二、立项依据

在市农业农村委、市财政的支持下，我院每年更新购买一批科研仪器设备，并出台相应的管理办法推进设备共享使用。2013年院已经出台了《院科研仪器设备的共享管理办法》，使院内金额超过20万元的大型仪器设备逐步实现共享和使用，并对实现共享的，按《院仪器设备运行补贴费计算办法》的规定予以补贴。

三、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上海市农业科学院具体实施。

四、实施方案

对进口设备做好充分的进口论证，100万元以上设备很据政府采购规定通过公开招标形式采购，100万元以下设备通过货比三家进行采购。加强对设备的验收管理及到位后的使用管理。

五、实施周期

由于进口设备较多，预算批复前做好进口设备论证，涉及政府采购的提前做好标书制作，预算批复后及时进行招标、采购、报关等程序，根据招标签定合同后支付50%，设备安装到位验收通过后支付余款，在2024年10月底前完成设备添置任务。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年度预算财政资金1058.5万元，共完成14台套仪器设备的采购。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农业安全保障及运行监测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根据中心承担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农产品营养品质分析、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评估、预警预测技术研究等职能，推进农业标准化，提升执法监管能力，持续加强监测预警，不断创新监管模式，切实保障农产品消费安全，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和监测成为常态化工作。近年来，在全社会共同努力下，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有了很大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总体稳定，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成效显著。但农产品质量安全基础依然薄弱，风险隐患不容忽视。中心作为上海市农业农村委直属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有必要开展相关地产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风险评估及预警预测的工作，为本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提供技术支撑。

二、立项依据

加强对本市地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开展本市地产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监测、生鲜乳质量安全专项和《生乳》国家标准指标监测、生鲜乳质量安全日常监控与保障以及对生鲜乳质量安全风险排查等方面工作，与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计划保持一致。

(1) 根据中心职能：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农产品营养品质分析；承担农产(2) 《关于印发2023年生鲜乳质量安全监测计划的通知》(沪农委〔2023〕50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

四、实施方案

2024年1-12月 按实施内容要求开展各项监测任务。

(1) 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监测：结合农业农村部《食用农产品“治违禁 控药残 促提升”三年行动方案》及中心职能，围绕地产农产品开展禁限用及常规农兽药残留监测工作。主要监测本市涉农区(含光明、上实集团)的生产基地、散户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情况，涉及蔬菜500批、水果300批、稻谷100批、畜禽与水产品100批，共计1000批。

(2) 生鲜乳质量安全专项监测和《生乳》国家标准指标监测：生鲜乳质量安全专项监测：以本市22家规模化奶牛场为监测对象，全覆盖抽检2次。全年计划抽检样品50批次，检测450项次。《生乳》国家标准指标监测项目：以本市22家规模化奶牛场为监测对象，全覆盖抽检2次。全年计划抽检50批次，检测800项次，检测指标为冰点、酸度、非脂乳固体、杂质度、相对密度、蛋白质、脂肪、菌落总数、体细胞和7种氨基糖苷类药物。

(3) 生鲜乳质量安全日常监控与保障：以本市22家规模化奶牛场为监测对象，每天开展脂肪、蛋白质、冰点、体细胞、菌落总数共5项指标检测，累计全年9150批次样品；每周开展黄曲霉毒素M1、抗生素残留、亚硝酸盐和嗜冷菌共4项指标检测，累计全年925批次样品，6-10月每日开展脂肪、蛋白质、冰点、体细胞、菌落总数复检工作，共计3825批次。共计13900批次。

(4) 生鲜乳质量安全风险排查：以本市22家规模化奶牛场为监测对象，全覆盖抽检1次以上，全年共抽检50批次以上。排查对象涉及农药、抗生素、葡萄球菌、大肠杆菌、沙门氏菌等指标。

五、实施周期

项目实施的周期为2024年1月1日-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农业安全保障及运行监测经费370.79元，其中：(1) 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监测，共计238.8万元(2) 生鲜乳质量安全专项监测和《生乳》国家标准指标监测，共计35万元(3) 生鲜乳质量安全日常监控与保障，共计69.75万元(4) 生鲜乳质量安全风险排查共计27.24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农业科技推广与服务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农业科技推广与服务项目主要包括科技成果转化助推、乡村振兴科技服务和场景应用。

科技成果转化助推项目主要围绕：使成果找到应用化的市场空间，开展项目筛选，挖掘科技成果转化潜力，让科技成果真正产业化，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推动一批具有一定成熟度、市场认可度高、市场前景好的科技成果进行小试、中试，让一项项科研成果从好技术变成好产品，走出实验室，走向大市场，助推科技成果的转化落地，打通技术到市场的“最后一公里”。

乡村振兴战略是国家战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三个面向”指示精神，紧扣我市郊区产业兴旺乡村振兴和三农发展的科技需求，聚焦上海美丽家园、绿色田园、幸福乐园“三园”工程，坚持服务上海、长三角一体化、辐射全国，充分发挥我院农业科技创新服务主力军作用，强化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科技支撑与服务，提高上海都市现代绿色农业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计划按照上海乡村振兴战略规划要求，围绕上海郊区农村环境改善、农业提质增效、农民持续增收等领域农业科技需求，通过推进五大行动，示范一批都市现代绿色农业关键瓶颈技术，集成应用一批绿色、生态、高效种养技术模式，推广一批功能性营养性突出的优质新品种，在原有基础上重点打造一批具有行业引领作用、影响力明显的全产业链科技服务乡村振兴示范基地，培育壮大一批乡村振兴骨干实施主体，更好发挥现有长三角农业科技协同创新联盟对产业的全面支撑服务，更好提升上海“三园”工程建设成效。

二、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上海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关于进一步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增强科技创新中心策源能力的意见》；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的实施意见》、科技部《创新驱动乡村振兴发展专项规划》、《上海市乡村振兴“十四五”规划》等文件精神要求，按照农业农村部《乡村振兴科技支撑行动实施方案》和《上海市乡村建设行动推进方案（2023-2025年）》总体部署。

三、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上海市农业科学院具体实施。

四、实施方案

科技成果转化助推以市场和社会需求为导向，将科技成果(或专利技术)转化为产品，并实现商品化，最终形成科技产业的能力。该项目由院成果转化处负责项目的运行管理，按照院《成果转化助推项目管理办法》和财务管理要求开展工作，根据项目内容预算经费，按照进度安排使用经费，确保经费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助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所在单位负责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和检查，成果转化处会同项目所在单位对项目的执行情况进行抽查和检查。乡村振兴科技服务计划按照具有行业影响力、全产业链开展科技服务的要求，重点打造乡村振兴标杆示范基地30个；计划在上海涉农郊区建立品牌乡村振兴专家工作站15个；重点聚焦沪滇全面科技合作，与云南省农科院联合开展现代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助力云南省129个县特别是88个已脱贫县（市、区）农业产业振兴；聚焦福建三明、安徽六安等红色革命老区乡村振兴发展。

五、实施周期

根据财政专项资金的执行进度要求，预计2024年第一季度执行25%，第二季度执行50%，第三季度执行75%，11月份执行90%，12月10日前执行100%。资金按季推进，计划合理，可按计划实现。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年度预算财政资金1400万元，其中：科技成果转化助推500万元；乡村振兴科技服务500万元；场景应用40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动物无害化处置运行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包含运行处置费、接收点运行费。通过无害化处理计划的实施，能较好地完成无害化处理任务。

二、立项依据

本项目主要依据沪农委[2020]85号、沪农委[2023]5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无害化处理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3号）等

三、实施主体

本项目有中心生产业务科、运维保障科负责管理。

四、实施方案

运行处置费：天然气、电费、水费、劳务派遣人员劳务费每月结算；柴油、灰渣以及各类生产设备的维修保养按实际发生按次结算。

五、实施周期

本项目实施周期为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本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金额1220.81万元，其中：1. 运行处置费1166.4万元；2. 接收点运行费54.41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实训基地日常运行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实训基地主要是为前来培训学员提供实践操作和动手能力的场所，展示和推广现代化的园艺设施和技术，引进新品种，研究新栽培技术，种苗生产技术，以及新品种种质创新、杂交育种研究示范，积极推动和提高整个园艺行业的技术水平，逐步向种质资源创新转型。

二、立项依据

根据本单位职能以及项目成立初期，荷方提出的理论加实践的培训模式，对前来参加培训的学员进行全方位的培训和指导，同时在实训基地展示荷兰先进的园艺设施、产品、生产模式等而发生的能源费用、花卉种植及养护的专用材料、温室及设施设备的维修保养等。

三、实施主体

由实训部相关人员负责实施。

四、实施方案

1、温室能源费用：主要用于冬季和早春低温条件下，加热和保温发生的能源费用；2、花盆、农药和肥料等专用材料以及园艺工具器具等费用；3、按月发放养护工人劳务费；4、对温室及设施设备维修保养，保证基地正常运行。

五、实施周期

项目实施周期为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年度总预算263.10万元，主要包括：1、温室加热用天然气105.00万元，2、肥料、农药及种苗费用33.91万元，3、工具器具及其他专业材料42.69万元，4、工人劳务费78.00万元，5、日常维修3.5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基因资源收集保存和创新研究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基因资源收集保存和创新研究项目共包括4个子项目构成，分别是：1) 种质资源的收集保存及性状评价；2) 节水抗旱稻研究；3) 客座专家与人才建设经费；4) 绩效评价。立项必要性：1) 农业基因资源是人类社会发展和科学技术进步的战略资源。上海市农业生物基因中心的核心任务是农业基因资源的考察收集、保存评价和创新利用。自2002年建立以来，在市财政和市农业农村委的大力支持下，系统地进行基因资源的考察、收集、整理、编目、保存、评价、创新和利用研究。发展相关的基因资源保存和评价技术体系，为全国相关科研院所和种源企业提供资源服务；2) 通过二十年的努力，已保存了22余万份基因资源，进行了系统的保存与创新研究，在水稻节水抗旱种质创新研究、生菜资源的种质创新研究上取得突破性研究。

二、立项依据

- 1) 上海市计划委员会沪计产（2000）003号文件，关于对上海市农业生物基因库项目建设书的批复；
- 2) 上海市机构编制委员会 沪编【2001】217号文件，关于同意建立上海市农业生物基因中心的通知，明确基因中心的经费来源形式为财政全额拨款。
- 3) 上海市推动现代种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 沪委办（2022）4号。
- 4) 中共上海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 沪委编委【2022】59号文件，关于同意调整上海市农业生物基因中心机构编制的批复，明确编制从50名调整为80名。

三、实施主体

每年末由各中心部门上报财政专项资金年度计划，办公室汇总后上报市农业农村委计财处，由计财处审定并将计划下达；各部门积极配合办公室依据计财处下达的计划，按时按量，及时使用财政资金，确保项目实施。

四、实施方案

- 1) 增加种质资源的保存数量和种量，进一步提升资源质量，明确保存资源的特征特性，完成“上海市农业种质资源信息共享服务平台”信息管理系统提升改造，并广泛提供利用；
- 2) 深入系统开展节水抗旱稻功能基因研究，取得理论突破；
- 3) 围绕节水抗旱稻“1522”发展目标，加强节水抗旱稻北方稻区、华南稻区的试验示范，筛选适应目标区域的优质高效节水抗旱稻新品种；
- 4) 申报或授权国家发明专利，国家植物新品种权；建设节水抗旱稻基因数据库；
- 5) 发挥节水抗旱稻全产业链创新联盟的资源优势，组织节水抗旱稻全国区试，完善配套技术，加大节水抗旱稻在全国推广的力度。

五、实施周期

根据财政专项资金的执行进度要求，预计2024年第一季度执行25%，第二季度执行50%，第三季度执行75%，11月份执行90%，12月10日前执行100%。资金按月推进，计划合理，可按计划实现。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1) 种质资源的收集保存及性状评价777万元，用于种质资源收集保存以及性状评价；2) 节水抗旱稻研究182万元，用于节水抗旱稻繁种、制种等试验费；3) 客座专家与人才建设经费107万元，用于客座专家费以及博士后人才建设费用；4) 绩效评价5万元，用于项目绩效评价。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布展、陈列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布展、陈列经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是上海农业展览馆在上海市农业农村委领导下依托单位职能中（2）负责农产品公益性展览展示工作，服务上海“三农”、服务全国“三农”、服务上海市民，促进农业产业兴旺；（4）承担上海参加国内农业展览任务，扩大上海“三农”影响力；（6）协助参加国外、境外农业展览展示活动，展示上海都市农业形象，推进农业经济贸易发展；（7）协助开展农业国内合作交流及对口支援工作，促进交流互鉴与精准扶贫；（9）受上海市委农办、市农业农村委员会的委托开展其他服务工作的功能，依法开展的年度主要工作。

本项目主要是促进地产绿色农产品市场营销，利用无形市场和有形市场推动地产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与商贸流通零售企业、新业态新模式平台企业对接合作，签订“产销对接协议”，实现产销互动、互惠互利。展示农业发展成就、促进农产品贸易、推广先进技术、推动国际农业交流合作。通过“展示、体验、品鉴、交流”多角度体现上海“三园”工程建设成果，充分展现上海农业高质量发展之路。为生态立农、科创兴农、改革强农做好宣传，提升上海都市农业现代化发展水平，增加上海农产品品牌附加值，帮助企业提高品牌市场曝光度，宣传推荐优质农业相关产品，进一步打造上海区域农业公用品牌，整体推进上海“三农”发展。体现“绿色生产、绿色消费、绿色发展”的主题和“展示成果、促进产销、振兴乡村”的宗旨，聚焦上海农业最新成果，展示以绿色食品为代表的上海市绿色优质农产品最新发展成果，全方位提升上海绿色食品品牌美誉度，为绿色优质农产品生产、物流、加工、消费搭建公共交流平台，推动产业发展、物流加工、信息交流和消费转型升级。

二、立项依据

国函〔2018〕80号文《国务院关于同意设立“中国农民丰收节”的批复》；沪农委【2014】140号文《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企业参加展览服务工作的暂行办法〉的通知》；沪农委〔2021〕306号关于印发《上海市乡村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农业农村部关于实施农产品“三品一标”四大行动的通知》（农质发〔2022〕8号）《优质农产品消费促进行动实施方案》P22；《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关于加快推进以绿色有机地标为主体的绿色优质农产品高质量创新发展的通知》（中绿发〔2023〕1号）P3-4。

三、实施主体

项目分别由相关业务科室牵头，科室负责人及分管领导监督实施。

四、项目实施方案

本项目分为活动类和展览类支出。展览类支出大致可以分为：1、场地租赁费；2、展台搭建制作费；3、现场布置服务费；4、后勤保障费；5、展会推介费。活动类支出存在特殊性，以现场实际发生为标准。

五、项目实施周期

本项目实施周期为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1、2024中国农民丰收节上海庆丰收大展示290万元；2、2024上海优质农产品盛夏展70万元；3、西郊国际特色农产品巡回展 90万元；4、2024上海新春农产品大联展 120万元；5、2024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 154.25万元；6、2024第八届全国农业创业大赛 40万元；7、2024西雅国际食品展览会（上海） 56.80万元；8、2024中国农产品加工业投资贸易洽谈会 22.58万元；9、上海市乡村振兴成果展 60万元；10、2024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 90万元。布展、陈列经费项目合计预算993.63万元。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上海乡村振兴研究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乡村振兴研究项目主要完成政策类课题研究、编制《乡村善治建设指南》、开展上海乡村振兴发展战略性问题研究、进行蹲点调研、进行乡村振兴重点任务调研、开拓前沿渠道夯实研究基础，形成若干研究报告和成果，为相关部门提供决策咨询建议

二、立项依据

1. 关于印发《〈上海市乡村振兴“十四五”规划〉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沪发改地区〔2021〕13号）
2.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海市乡村振兴“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沪府办〔2021〕9号）五年规划的工作惯例安排

三、实施主体

主体为课题或研究内容对应的负责人，职责为完成相关研究，形成研究报告。

四、实施方案

1. 政策类课题研究：政策类课题需经学术委员会开会进行开题立项，然后根据开题报告相关方案研究课题，学术委员会对课题进行中期检查和结题报告。
2. 编制乡村善治建设指南：文献研究与案例分析（2023.4-2023.5）、实地调研和专家座谈（2023.6-2023.8）、形成研究成果初稿（2023.9-2023.10）、征求意见和修改完善（2023.11-2023.12）
3. 上海乡村振兴发展战略性问题研究：2024年1-2月，确立研究基本框架；3-4月，提交初步提纲；5-7月，开展调研；8-9月，撰写报告；10月，修改报告；11月，形成正式稿，组织终期评审，定稿。
4. 蹲点调研研究和农户调研(新增)：1. 调研前期准备：设计调研问卷，开展三方比价，确定第三方人选；2. 调研实施：联系调研村庄，确定调研时间，第三方进行问卷调研工作；3. 调研后续工作：第三方录入问卷、清洗数据，改革发展部根据问卷统计结果撰写报告。
5. 开展乡村振兴重点任务调研：参照2024年上海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的年度上海市乡村振兴重点任务清单，开展本市乡村振兴重点任务推进落实情况的监督、协调、总结等工作，撰写月度工作报告。
6. 开拓前沿动态渠道、夯实研究基础：第一季度完成项目启动和研究方案的制定、资料查阅等；第二季度全面实施推进研究项目，根据研究方案完成30%工作量；第三季度完成70%工作量；11月底完成项目。

五、实施周期

第一季度完成项目启动和研究方案的制定、资料查阅等；第二季度全面实施推进研究项目，根据研究方案完成30-50%工作量；第三季度完成80%工作量；11月底完成项目目标任务。

六、年度预算安排

政策类课题研究项目合计申请经费 42.4 万元。编制乡村善治建设指南项目合计申请经费 4 万元。上海乡村振兴发展战略性问题研究项目合计申请经费19.5万元。蹲点调研研究项目合计申请经费4万元。开展乡村振兴重点任务调研项目合计申请经费3.24万元。农户调研(新增)项目合计申请经费22万元。开拓前沿动态渠道、夯实研究基础项目合计申请经费69.8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农村宅基地和土地承包管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农村宅基地日常管理及业务指导，规范农户建房秩序；农村宅基地与农房基础信息调查及监测，切实摸清底数；农村闲置宅基地与闲置农房盘活利用试点示范，增加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户的财产性收益；农村宅基地改革试点指导；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公开交易的工作指导、业务培训、系统维护等；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公开交易市场规范化建设；土地承包二轮到期三轮延包试点；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上图试点。

二、立项依据

一是中农办、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的通知》（中办发〔2019〕11号）文件明确，农村宅基地管理和改革是党和国家赋予农业农村部门的重要职责，具体承担指导宅基地分配、使用、流转、纠纷仲裁管理和宅基地合理布局、用地标准、违法用地查处、指导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利用工作。农业农村部门负责行业管理，具体工作由农村经营管理部门承担。二是农业农村部《关于积极稳妥开展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工作的通知》（农经发〔2019〕4号）文件明确，探索盘活利用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的有效途径和政策措施，有序开展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试点示范。三是中农办、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的通知》（中办发〔2019〕11号）文件明确，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结合国土调查、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等工作，推动建立农村宅基地统计调查制度，组织开展宅基地和农房利用现状调查，全面摸清宅基地规模、布局和利用情况。四是农业农村部《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令 2021年第1号）第二十五条，鼓励各地建立土地经营权流转市场或者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农业农村主管（农村经营管理）部门应当加强业务指导，督促其建立健全运行规则，规范开展土地经营权流转政策咨询、信息发布、合同签订、交易鉴证、权益评估、融资担保、档案管理等服务。五是《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农办政改〔2023〕4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农村经营管理站

四、实施方案

推进本市农村土地承包合同、土地承包经营权证书和登记簿、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的规范化管理，指导协调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工作；承担指导宅基地分配、使用、流转、纠纷仲裁管理和宅基地合理布局、用地标准、违法用地查处、指导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利用工作；结合国土调查、宅基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等工作，推动建立农村宅基地统计调查制度，组织开展宅基地和农房利用现状调查，全面摸清宅基地规模、布局和利用情况。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共需经费188万元；其中：（1）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盘活利用工作费用49万元；（2）农村宅基地相关法规政策宣传费用10万元；（3）本市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公开交易业务指导相关费用20万元；（4）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公开交易市场建设工作费用49万元；（5）农村承包地二轮延包到期三轮延包试点工作费用40万元；（6）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上图工作费用2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蔬菜机械化技术试验和示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提升我市城市能级和核心竞争力，通过机械化技术有力保障地产绿叶蔬菜的稳定供应，围绕绿叶菜机械化关键技术开展各项试验、示范、推广工作，加快我市蔬菜生产“机器换人”进程，为“菜篮子工程”稳产保供保驾护航。

近几年通过机械化推广工作，本市市级示范园艺场范围内的绿叶菜机械化生产水平有了一定的基础，包括机械化耕整地、播种、移栽、茎叶类采收等方面都具备一定装备基础，现需要加大其推广力度，在更多的示范园艺场中加以推广蔬菜生产机械化技术。

结合项目目标任务要求，示范点从《上海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中所要求创建的“机器换人”基地中选择，“机器换人”示范基地由各区申报，后经市农业农村委农机化处核定。根据各基地的创建方案以及实际生产情况确定具体子项目，确保完成各项指标的同时借力于“机器换人”基地创建的良好优势，更好起到引领示范作用。

二、立项依据

根据《上海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方案》，要求开展“绿色田园”工程创建，重点打造30个“机器换人”绿色生产示范基地。“机器换人”示范基地，对本市绿叶菜机械化生产提出了较高要求，要求机械作业代替人工作业，以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劳动强度，提高菜品质量。通过本项目实施，通过蔬菜机械现场会引进遴选和引进国内外先进适用机具，搭建蔬菜生产企业和蔬菜生产合作社对接的平台，通过在示范基地开展新机具试验，开展较为成熟机具的示范和应用，以点带面，带动全市蔬菜生产机械化水平较大提高。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农业机械鉴定推广站园艺机械科

四、实施方案

本项目包括3个子项目，分别如下：

1) 绿叶菜机械化技术的示范

第1季度，落实示范基地，制定实施方案；第2-3季度，科学安排茬口，开展耕整地、精细化作畦、机械化播种、机械化移栽、机械化收获等关键环节机械化试验，加强田间管理，进行苗情考察；第4季度，开展绩效评估。

2) 绿叶菜机械化新技术的引进和试验

第1季度，制定实施方案；第2季度，机具引进和试验；第3季度，进行试验机具的总结评估。

3) 蔬菜新机械现场演示会

第1季度，制定初步实施方案；第2季度，落实细化田块、机具等前期准备工作；第3-4季度，召开现场演示会。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项目2024年度财政资金预算安排28.546万元，主要用于农机试验设施、场地租赁、原材料采购及农机作业劳务费等。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生态循环农业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生态农业的新政策、新机制研究，研析生态农业发展的新趋势、新技术；推广应用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等技术，开展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台账建设和补贴核查、农村沼气能源统计；开展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创建后续效应评估，配合开展国家级生态农场评价、基本农田生态补偿考核。主持实施预研制项目，初步研究制定适合本市的生态农场评价规范标准。

二、立项依据

根据《大气污染防治法》、《关于持续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工作的通知》（沪府[2020]84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海市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1-2025）〉的通知》（沪府[2020]84号）、《关于开展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创建工作的通知》（沪农委[2019]235号）《关于做好2024年农业农村领域标准预研制工作的通知》（沪府[2020]84号）、《推进生态农场建设的指导意见》等文件要求开展秸秆综合利用、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创建等生态工作。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农业科技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完成秸秆收储运体系建设、秸秆综合利用模式标准技术、秸秆利用新模式探索、农业固碳减排评估等研究。

完成本市9个郊区以及相关市属企业的秸秆资源台账数据的汇总和上报；完成全市9个郊区以及相关市属企业秸秆综合利用的核查工作，全市粮油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geq 99\%$ 。

完成第三批验收通过的示范镇和示范基地开展绩效后评估。开展国家级生态农场建设和评价，完成生态农场预研制项目研究。

五、实施周期

2024.1-2024.3 秸秆综合利用方案制定，资源台账汇总；启动第三批验收通过的示范镇和示范基地开展后评估。

2024.3-2024.9 2023年“三秋”、2024年“三夏”秸秆核查；开展国家级生态农场遴选和评价。完成生态农场标准预研制项目。

2024.7-2024.10 生态农场评审。

2024.1-2024.12 不定期组织专家开展数据复核、技术咨询。

2024.3-2024.12 秸秆综合利用、农业固碳减排、生态农场等技术标准研究。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申报预算100.40万元。一是秸秆综合利用、循环低碳农业等工作58.40万元、二是生态循环农业示范创建后评估38万元、三是2024年标准预研制项目4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基地运行维护费专项基本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上海市农业机械研究所在本市郊区联建共建了8个现代农业装备研发试验基地，分别为点甜、多吉、星源、百蒂凯、清美、宏烨、浦远、春昌等农业科技创新企业或农民专业合作社。配合完成农机研究所承担的科研项目为农业装备样机的性能测试提供必要的试验条件和相关的农艺栽培技术提升农业生产全过程的机械化程度。

二、立项依据

2023年中央一号文件、《“十四五”全国农业机械化发展规划》、《“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2023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以及《上海市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1-2025年）》、《上海市乡村振兴“十四五”规划》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农业机械研究所

四、实施方案

1. 上海点甜农业专业合作社基地提供智能装备的研发改进和试验配套，重点围绕设施内小型蔬菜作业机械和果树机械的智能化研发和改造提供技术服务。对蔬果全程配套作业机具进行智能化提升。
2. 多吉利德农业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提供绿叶菜工厂化生产种植计划、生产线工作情况，配合做好农机和农艺栽培技术的结合，进行生产试验示范。研究并示范全自动播种生产线、智能人工光恒温育苗生产线、机器人移栽生产线以及自动化采收生产线等装备技术。
3. 上海星源农业实验场基地根据上海市农业机械研究所承担的科研项目情况及需求，提供蔬菜全程机械化试验所必要的试验场地和试验条件。研制适宜上海地区的蔬果机械，在试验基础上，不断提高机具性能，提高机械化率。
4. 上海百蒂凯蔬果种植专业合作社提供绿叶蔬菜全程机械化试验所必要的试验场地和试验条件。对青菜、生菜等蔬菜品种开展全程机械装备研发和试验，助力基地蔬菜生产“机器换人”。
5. 上海清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绿叶蔬菜全程机械化试验所必要的试验场地和试验条件。探索适合绿叶菜全程机械化生产的可复制、可推广的作业模式；对绿叶菜耕、种、收主要环节配套作业机具提供装备技术支撑和改造服务。
6. 上海宏烨农机专业合作社提供粮食生产机械试验所必要的试验场地和试验条件；基地具备上海拖拉机驾驶培训许可证，可为科研人员提供拖拉机驾驶员培训。探索粮食生产、收获、贮藏机械的智能化技术。
7. 上海浦远蔬菜园艺专业合作社提供绿叶蔬菜全程机械化试验所必要的试验场地和试验条件。开展不同品种绿叶菜耕、种、收等农业装备关键零部件研发、改进、优化和试验。
8. 上海春昌蔬果专业合作社提供绿叶蔬菜，尤其是生菜多品种的全程机械化试验所必要的试验场地和试验条件。对生菜开展全程机械装备研发和试验，重点开展移栽、收割等关键环节的技术研究。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安排预算261.3万元。其中：基地补助费152万元；改进样机试制材料费28.8万元，改进样机试制配件72万元；试验用拖拉机保险费0.6万元；试验用拖拉机维修费2.4万元；机具运输费2万元；国内交通费3.5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科研期刊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水产科技情报》《上海水产》两本杂志均为双月刊，《水产科技情报》单月20日出版，《上海水产》双月20日出版。围绕服务“三农”科学发展、促进都市现代渔业持续进步的目标，在发布渔业科技成果、传播科研动态信息、推广新技术新方法、交流指导业务工作等方面发挥作用，为推动上海乃至全国渔业科技进步作贡献。

二、立项依据

《水产科技情报》创刊批准文号：沪委宣第203号（补）

《上海水产》创刊批准文号：沪新出[2000]期字第110号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水产研究所杂志社

四、实施方案

《水产科技情报》办刊经费预算：稿费15万元，制版印刷发行费11万元，其他刊务费8.5万元，合计34.5万元。《上海水产》办刊经费预算：稿费7万元，制版印刷发行费9.5万元，其他刊务费1万元，合计17.5万元。以上两本杂志的办刊经费预算合计52万元。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六、年度预算安排

两本杂志均为双月刊，《水产科技情报》单月20日出版，《上海水产》双月20日出版。《水产科技情报》办刊经费预算：稿费15万元，制版印刷发行费11万元，其他刊务费8.5万元，合计34.5万元。《上海水产》办刊经费预算：稿费7万元，制版印刷发行费9.5万元，其他刊务费1万元，合计17.5万元。以上两本杂志的办刊经费预算合计52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专业设备购置及更新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资金拟用于上农培训大厦五楼数字融合教学空间改造，改造面积约150平方米。具体建设内容包括：数字化高清显示系统、视讯会议系统、扩声系统、直播培训、吸音处理等，相关费用主要包括：高清显示系统33.15万元，设施设备3.91万元，室内环境改造11.25万元，强弱电改造2.04万元，设计费3.7万元，招标代理费、财务监理费、施工监理费、检测费等5.05万元，合计59.1万元。

二、立项依据

农业农村部关于拓展农业多种功能 促进乡村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农产发[2021]7号）；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印发《提升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行动纲要》等文件指出提升农民数字技能，构建现代农业科教信息服务体系，优化完善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汇集整合新技术推广、电商销售、新媒体应用等优质培训资源，持续推进农民手机应用技能培训工作，提高农民对数字化“新农具”的使用能力。引导企业、公益组织等参与农民数字技能提升工作，推动数字服务和培训向农村地区延伸。

三、实施主体

根据预算实施方案，2024年，上海市农业广播电视学校通过第三方招标代理机构进行项目公开招标。

四、实施方案

1. 数字化高清显示系统：室内高密度小间距LED显示屏的显示完全无缝并且可以自然真实的显示色彩。小间距LED显示屏以其变化丰富的色彩、图案、实时动态的显示模式，完美的多媒体效果和强大的视觉冲击力，将信息、文字、图片、动画及视频等内容以多种方式显示出来。

2. 视讯会议系统：打破了传统“面对面”会议和“面授”教学的局限，为与会者或师生提供了时间分散、自由安排会议或学习、资源共享、跨越地域和时空、交互式的会议和学习创新方式。

3. 扩声系统：包括功放、音频处理器、麦克风、音箱。系统采用适当功率、灵敏度高的扬声器，有效改善语音清晰度，保证教室内声音、直播收音效果稳定且清晰。

五、实施周期

2024年7月项目启动，2024年9月项目完成，计划执行率100%。

六、年度预算安排

合计59.1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规划发展及研究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进一步推动我市“三农”建设不断发展，围绕乡村振兴和“三园”工程建设，对上海现代设施农业专项规划、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所规范化试点、农业系统标准预研制，农业行业发展咨询等重点方向和内容进行规划和研究。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1-2025年）》；《农业部标准化管理办法》、《上海市地方标准管理办法》等要求。

三、实施主体

市农业农村委相关处室

四、实施方案

该类别项目均拟于预算批复后，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流程组织实施。其中乡村振兴全网传播研究及成果运用、农业系统标准预研制、农业行业发展咨询、品牌发展测评等拟于6月份完成；上海现代设施农业专项规划、“三农”决策咨询等拟于11月份完成。

五、实施周期

1年

六、年度预算安排

“三农”决策咨询课题经费200万元、上海现代设施农业专项规划768万元、农业系统标准预研制145万元、农业行业发展咨询394万元、乡村振兴全网传播研究及成果运用350万元、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所规范化试点248万元、农垦改革发展和现代农业建设发展管理172万元、品牌发展测评80万元等。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农业安全保障及运行监测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安全是农业发展的前提和基础。随着“大安全”格局的构建，农业安全尤为重要。通过开展对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农业源大气氨和温室气体排放监测评估等措施，确保农业生产安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等，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现质量兴农、实现都市现代绿色发展发挥重要支撑作用。

二、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管理办法》；《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本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种子法》等。

三、实施主体

市农业农村委相关处室

四、实施方案

该类别项目均拟于预算批复后，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流程组织实施。其中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和外来物种入侵科普等项目于6月份完成；农业源大气氨和温室气体排放监测评估、农作物市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等项目于9月份完成；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等项目为日常经常性项目拟于年底完成。

五、实施周期

1年

六、年度预算安排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1929万元、主要农作物市级救灾备荒种子储备225万元、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扩样统计342万元、农业源大气氨和温室气体排放监测评估287万元、农产品市场信息监测预警205万元等。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三农”宣传推介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和新闻舆论的重要讲话精神，大力宣传好党的“三农”路线、方针、政策和重大决策部署，不断优化新闻报道和服务信息供给的内容和形式，讲好“三农”故事，加强农业招商引资，助推本市乡村振兴和都市现代绿色农业发展。

二、立项依据

《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中发[2019]27号）；《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新闻舆论工作的意见》（中发[2018]5号）；以及委里相关业务宣传需要。

三、实施主体

市农业农村委相关处室

四、实施方案

该类别项目均拟于预算批复后，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流程组织实施。其中上海乡村振兴实用参考信息采编及定向传播、“上海三农”融媒体矩阵平台运行及内容制作、新型经营主体报刊赠阅等拟于6月份完成；其余项目拟于年底完成。

五、实施周期

1年

六、年度预算安排

上海乡村振兴实用参考信息采编及定向传播765万元、“上海三农”融媒体矩阵平台运行及内容制作420万元、新型经营主体报刊赠阅254万元、农业国际合作与交流180万元、推进产业融合发展140万元、对口支援与区域合作100万元、农业招商225万元、农民体育普及232万元等。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行政管理及保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通过扎实开展机关电子办公环境保障、组织为农信息服务等，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强化都市现代绿色发展发挥重要支撑作用。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12345”市民服务热线工作的意见》以及相关业务工作需要等。

三、实施主体

市农业农村委相关处室

四、实施方案

为农信息服务为政府采购项目，拟于6月份完成；其余项目为经常性项目，11月份完成。

五、实施周期

1年

六、年度预算安排

机关电子办公环境设备保障等245万元、中央预算内投资等重大项目管理建设经费773万元、为农信息服务158万元、党建纪检等经费63万元、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75万元、宅基地日常管理工作75万元等。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相关业务工作管理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按照我市乡村振兴和“三园”工程建设要求，为进一步推动农业高质高效、农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加强农业项目推进与管理，重点推进市级农业重大项目管理咨询，相关方向抽查检查等管理要求落实。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1-2025年）》；《上海市都市现代农业建设项目和资金管理细则》等。

三、实施主体

市农业农村委相关处室

四、实施方案

该类别项目均拟于预算批复后，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流程组织实施。其中市级农业重大项目管理咨询等服务经费于6月份完成；其余项目拟于年底完成。

五、实施周期

1年

六、年度预算安排

市级农业重大项目管理咨询服务600万元、农业一张图数据更新维护服务94万元、信息精准报抽查服务98万元、都市现代农业管理721万元、美丽乡村建设管理150万元、粮食绿肥深耕面积核查50万元、上网上图绿叶菜种植面积抽查48万元、水产养殖绿色生产补贴面积核查32万元、秸秆综合利用核查工作经费80万元等。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农业高质量发展（农垦）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乡村振兴战略决策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推进本市农垦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加强重要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推动农垦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二、立项依据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农垦改革发展的意见》《“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上海市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1-2025年）》《上海市乡村振兴“十四五”规划》、上海市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上海域外农场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三、实施主体

市农业农村委相关处室

四、实施方案

该类别项目均拟于预算批复后，按照相关经费管理流程组织实施。结合工作实际，计划11月底全部执行完毕。

五、实施周期

1年

六、年度预算安排

市属农垦企业农业高质量发展项目2370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本单位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